

林州市十六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10）

# 关于林州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林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郭 斌

各位代表：

受市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一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市政府团结带领全市人民，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市委“1225”总体发展思路，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全市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一）预算收支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7.8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6.4 亿元，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3%。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82.4 亿元，为调整预算 85.9 亿元的 95.8%。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1 亿元，为调整预算 16 亿元的 100.5%。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6.3 亿元，为调整预算 21.7 亿元的 75.2%。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271 万元，主要是市属国有企业上缴的利润收入。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6.6 亿元，为年初预算 5.9 亿元的 111.9%，全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5 亿元，为年初预算 4.5 亿元的 100%。

## **(二) 政府债务情况**

安阳市核定我市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3.9 亿元，专项债务 88.1 亿元。

2025 年我市共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13.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520 万元，专项债券 13.1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水利、产业园区等项目建设、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及其他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债务。截至 2025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余额为 119.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2.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87.1 亿元。

2025年我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7.7亿元（还本14.5亿元，付息3.2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付息14亿元（还本13亿元，付息1亿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3.7亿元（还本1.6亿元，付息2.1亿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 **（三）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5年，财政部门认真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审查意见要求，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强化重点领域保障，着力防范化解风险，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地见效，有效支撑全市经济稳中向好、民生不断改善、社会大局稳定。

#### **1. 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推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1）助推经济稳固提升。深入落实国家、省、市存量和一揽子增量政策，统筹资金3620万元，围绕汽车报废、汽车置换、家电、数码产品、家装厨卫和电动自行车等领域开展以旧换新，累计拉动消费约2.3亿元。保持政府投资强度，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3.6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0.5亿元、超长期国债1.3亿元。

（2）促进财政收入平稳增长。一是大力开展综合治税。按照“政府领导、财税牵头、部门配合、信息共享、齐抓共管”的原则，强化部门联动，创新工作举措着力挖潜增收。二是加强财政收入管理。按照“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工作机制，提

前谋划部署，积极主动作为，合理分解全年收入目标，压实各镇（街道）及税务部门责任。定期召开全市收入调度会，分行业、分产业、分税种分析研判收入形势，实时分析掌握税源增减变动情况，不断提高组织收入工作的预见性和主动性。

2025年，我市产业支撑持续夯实，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57.8亿元，在安阳五县（市）中，我市收入规模居第1位，收入增幅居第4位。在全省102个县（市）中，我市收入规模居第3位，收入增幅居第43位。

## **2.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全市财政民生支出56.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68.8%，支持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办好重点民生实事，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1）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统筹发放就业补助资金1537万元，带动城镇新增就业超1万人，登记失业率稳定在4.5%以内；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和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切实惠企减负、稳岗扩岗。统筹贴息资金227万元，支持发放创业担保贷款9110万元，带动和吸纳就业1900余人。完成职业技能培训1.9万人次，新增高技能人才2759人。

（2）稳步提升社会保障水平。统筹资金2.3亿元，支持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十连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提高28元。统筹资金

1.2 亿元，切实做好困难群众兜底保障，城乡低保标准、集中养育孤儿和社会散居孤儿养育标准、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均稳步提高。统筹 8247 万元，支持优化养老服务供给，全面落实育儿补贴政策，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统筹资金 7922 万元，推动健全退役军人管理和服务保障体系，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各项权益。

（3）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筹资金 7006 万元，支持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 670 元提高至 700 元，巩固全民基本医保成效。统筹资金 1344 万元，开展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和城乡医疗救助。统筹资金 8871 万元，支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 94 元提高至 99 元，推动提升公共卫生风险防范应对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4）助力打造高质量教育体系。持续加大教育投入，全市教育支出 13.8 亿元，推动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统筹资金 6661 万元，保障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和学生资助提标扩面政策落实到位，提升教育公平性和可及性。持续推动学前教育优质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普通高中优质特色、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增强人民群众的教育获得感。

（5）提升农业农村发展水平。统筹资金 6682 万元，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统筹推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农业保险总保费规模 1714 万元，为农户提供风险保障 5.7 亿元。统筹资金 9439 万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

效衔接提供充足的“粮草军需”。统筹资金 8136 万元，支持建强农村基层组织，保障村干部报酬按时足额发放。统筹资金 2199 万元，加快推动农村公益事业项目和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统筹资金 9139 万元，支持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水资源保护与修复治理，加快水利事业改革发展，提高为农服务水平。

（6）支持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统筹资金 2109 万元，支持开展工业企业深度治理、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统筹资金 1053 万元，支持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7）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统筹 5461 万元，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增加优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切实保障人民基本公共文化权益。

### **3. 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守牢安全稳定底线。树牢系统观念，坚持底线思维，将财政安全和可持续发展放在更加突出位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1）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坚决贯彻中央、省、市关于“三保”优先的部署要求，以“时时放心不下”的高度责任感，把“三保”工作作为首要任务和应尽之责，全力落实“三保”优先。全市“三保”支出 35.3 亿元，按时足额发放人员经费，及时拨付民生资金，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出，切实兜牢“三

保”底线。

（2）稳妥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用足用好化债政策支持，全年发行置换债券 7.3 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债券 1.83 亿元、清欠债券 4100 万元，助力债务风险稳步化解，超额完成 2025 年隐性债务化解计划。加力推进融资平台退出，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按期完成 2 家平台退出任务。

#### **4. 强化国资国企监管，激发国企内生活力**

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发展，深化党纪学习教育，优化组织结构，推动党建与经营管理深度融合。着力防范化解风险，拓展融资渠道，实现融资成本有效降低、债务结构持续改善、融资方式不断优化。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棚改交付、垃圾填埋场进展顺利，统筹土地收储与园区开发，深化文旅融合，夯实发展基础。持续深化国企改革，完善企业法人治理、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有序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社会资本优化股权、提升企业竞争力。坚决守牢安全底线，常态化开展排查演练，全年完成隐患整改 442 项，保障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 **5. 持续深化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1）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进一步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部门申请的项目，逐一评估、论证，基本建成全方面、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2）推动财政科学管理。全力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处置，通过多渠道盘活国有资产 17.1 亿元。加强国库集中支付动态

监控，通过拦截、拒付等手段，及时纠偏纠错，有效防范资金支付风险。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补贴资金 69 项，涉及金额 4.39 亿元，发放人次达 123.04 万人。稳步推进政府采购和财政投资评审管理，组织招标采购 175 次，节约率 6.3%；审结政府投资评审项目 221 个，审减率 9.91%，有效保障了财政资金高效运行。

（3）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加强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管理，规范和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对 72 个市直预算部门的 1426 个项目支出全部纳入监控范围；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扩大绩效评价覆盖面。对 7 个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复核，涉及资金 553.6 万元；抽取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政府债务项目、一卡通项目等重点领域的 7 个项目和 1 个部门整体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804.5 万元；加强预算执行与绩效监控、预算编制与绩效评价深度挂钩，强化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走深走实。

（4）着力提升财会监督质效。提质扩面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聚焦地方政府债务和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 个领域开展自查整改，推动财经秩序持续向好。组织开展对国有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并督促其整改落实、见行见效。严厉打击财务造假行为。对上级移交的一例涉嫌财务造假线索依法立案调查，并作出相应行政处罚决定，形成有力震慑。

各位代表，2025年全市财政工作稳步推进，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和关心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上下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房地产业相关税收尚未止跌回稳，培育发展的新兴产业尚未形成规模性税源，对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支撑不足，加之财政刚性支出需求大，收支矛盾突出，“三保”压力较大；财政科学管理水平有待提升，个别单位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不到位，一些预算单位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不强，在资金使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等方面不够规范、不够精细；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不够，财会监督力度还需加大。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26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财政工作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仍然较多，科学编制财政预算，对于推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落地，促进全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根据市委关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部署，2026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

展和安全,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注重精准发力、提高效能,着力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财政补贴政策,支持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助力深度融入和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持续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落实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部署,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为林州加快建设现代化中等城市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结合当前经济形势,确定202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59.5亿元,增速3%。

### **(一) 2026年主要支出方向**

1. **筑牢民生保障底线。**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为人民群众多办好事,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一是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安排资金1141万元,落实免费学前教育政策;安排资金2.4亿元,保障生均拨款制度和困难学生资助工作。二是强化卫生健康服务保障。安排资金1.1亿元,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支持开展妇女“两癌”筛查等健康体检项目,提高群众健康水平。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安排资金1.6亿元,支持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城乡低保标准、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安排育儿补贴资金

6328 万元，积极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

**2. 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一是充分释放消费潜力。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用好上级补助资金，落实地方支出责任，推动助商惠民等各项促消费政策落到实处。二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坚持“项目为王”，安排 2000 万元项目前期经费，落实市委推进产业兴市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各项经济奖励政策，全力支持项目谋划、招商引资和产业发展。

**3. 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持续加大财政支农工作力度，助力统筹推进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一是提升粮食稳产保供能力。安排资金 9207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等建设，打牢粮食稳产增产基础。二是推进乡村发展和建设。安排资金 4196 万元，重点支持开展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和“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等项目。安排资金 8155 万元，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不断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支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顺利开展。三是提高乡村治理效能。安排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奖补资金 1.6 亿元，着力增强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向心力，推进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

**4. 支持生态环境建设。**安排资金 1607 万元，支持大气污染治理提质增效行动、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深入开展，持续推动河湖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入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历史遗留废弃矿

山生态修复、国土绿化示范等生态保护项目，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5. 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安排资金 1.1 亿元，用于环卫保洁、绿化亮化等城市运行支出；安排资金 1558 万元，支持垃圾场改造、垃圾焚烧发电、垃圾飞灰填埋项目有序推进；安排资金 3597 万元用于公交运营、道路延伸、道路养护绿化等，织密便民交通网络；安排博物馆、文化馆等保障资金 727 万元，支持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加大政法机关经费投入，保障政法机关高效履职。巩固“一村一警”长效机制，推进基层矛盾排查化解，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有效构建新安全格局。支持做好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更好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 稳妥有序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财政可持续性，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稳健、更有力支撑和保障。坚决防范“三保”风险。把“三保”工作作为首要任务和应尽之责，足额安排“三保”预算，优先保障“三保”特别是发放到个人的保基本民生和保工资支出。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在发展中化债、在化债中发展，继续做好存量隐性债务置换工作，强化化债资金全流程全链条管理。优化债务重组和置换办法，着力化解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经营性债务风险，确保完成融资平台退出任务。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安排资金 991 万元，支持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牢牢守住安全稳定底线。

## **(二) 2026 年市本级收支预算**

### **1. 一般公共预算**

#### **(1) 收入安排**

202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2.2 亿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6 亿元，增长 3%；上级补助收入 16.8 亿元；镇（街道）上解收入 27 亿元；调入资金 14.8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7 亿元）；上年结转 458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 亿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项目情况：税收收入 1.4 亿元，非税收入 10.2 亿元。

#### **(2) 支出安排**

202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2.2 亿元，其中：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1.3 亿元；补助开发区支出 1 亿元；上年结转支出 4588 万元；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支出 6.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8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5 万元。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力安排支出 51.8 亿元，较上年预算增长 11.1%。其中：人员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22.1 亿元，占 42.7%；项目支出 29.7 亿元，占 57.3%。

开发区财政收支独立核算。2026 年开发区收支预算情况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 亿元，上年结转 2.2 亿元，上解支出 1.1 亿元，当年安排支出 4.9 亿元。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16亿元，加上历年结余3.4亿元，加上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628万元，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2.4亿元，可供安排资金21.8亿元。按照“以收定支、集中财力、确保重点”的原则，安排当年支出13.2亿元，债务还本支出1.2亿元，调出资金7亿元，上解支出3816万元。主要项目情况：

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5亿元，支出6.3亿元；污水处理费收入2000万元，支出2000万元。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30万元，加上上年结转资金，可供安排资金190万元。

###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6年市本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安排6.8亿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1亿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14.7亿元，可供安排资金21.5亿元，安排当年支出5.2亿元，结余16.3亿元。

### **5. 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情况**

截至目前，安阳市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资金2.4亿元，主要用于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

### **6. 预算草案批准前已支出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安排部分支出。截至目前，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亿元，主要用于保障工资性支出和正常运转等必要支出。

###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 **（一）固本培源、挖潜增收，着力提升财税收入质量。**

持续扩大税源基础。在稳定好建筑业、工业传统税源的基础上，积极挖掘建筑劳务、机械租赁、物流运输等上下游产业税收，探索平台经济实体化运行模式，不断扩大现代服务业税收，持续推进资源、房土、环保等重点税源清查工作。持续推进依法综合治税。聚焦重点税源与欠税清理，开展专项治理行动，确保税款颗粒归仓。加快盘活存量资产。持续摸排全市存量资产，加快盘活闲置低效资产，推动其转化为财政收入新增长点。精准争取政策资金。强化各个部门间的横向联动，紧盯国家、省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等重大战略及政策导向，围绕我市工业重点领域，加大向上对接汇报频次，精准争取政策资金。

#### **（二）兜牢底线、精准保障，持续夯实“三保”运行根基。**

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首要任务和应尽之责，强化源头管控，坚持“三保”在预算编列中的优先顺序，原则上使用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确保“三保”支出预算足额安排、资金来源稳定充足。加强预算执行管控和库款调度，确保“三保”底线不破防。

#### **（三）吃透政策、严守底线，坚决打赢化债攻坚战。**

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用足用好化债支持政策，全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扛牢扛实化债主体责任，加快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

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按时偿还、不出风险。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强化跨部门信息共享，加大协同监管力度。统筹用好各项支持政策，按期完成平台退出任务。

#### **（四）转型驱动、质效并举，做优做强市属国资国企。**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增强核心功能与核心竞争力，系统推动国有企业发展迈上新台阶。一是坚持债务风险防范与经营效益提升同时抓。严格执行“631”工作机制，落实“高变低、短变长、散变聚”原则，持续优化债务结构，筑牢风险防线。同时强化经营管理、盘活闲置资产，在项目全流程管控与精细化运营中切实提升资产使用效率与整体效益。二是坚持主营业务拓展与风险过程管控同时抓。立足功能定位积极拓展主业，并将风险管控贯穿项目决策与运营全流程，动态更新风险清单，强化监测预警与闭环处置，确保业务拓展合规稳健。三是坚持内部管理提升与外部资源引进同时抓。一方面，着力夯实内部管理基础，优化制度流程、压实安全风控责任。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外部资源，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人才强企战略，精准引进高端骨干，持续优化人才结构与资源储备。

#### **（五）规范透明、科学精细，全面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决破除“基数加增长”的传统理念，树立归零思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把有限的资金精准用于发展紧要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作为长期方针，从源头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非刚

性、非急需开支，腾出更多财力保障重点领域。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将绩效监控和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政策优化及次年预算安排实质性挂钩，推动财政运行降本增效。一严到底强化财会监督。切实履行财政部门主责监督职能，聚焦上级关注重点、内部薄弱环节及审计发现问题，扎实开展监督检查。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在市委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指导下，大力传承弘扬红旗渠精神，求真务实、开拓进取，攻坚克难、笃行不怠，以饱满精神状态和顽强拼搏姿态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全市“1225”发展战略提供坚实财力保障，为林州高质量建设现代化中等城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林州市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26年4月10日

(共印1000份)